



中国民生民政系列丛书

ZHONGGUO MINSHENG MINZHENG
XILIE CONGSHU

优抚对象生存状况调查

邹 波◎主编



人 民 出 版 社



中国民生民政系列丛书

ZHONGGUO MINSHENG MINZHENG
XILIE CONGSHU

优抚对象生存状况调查

邹 波◎主编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娜 拉 张秀平

组 稿:王 锋

封面设计:林芝玉

版式设计:韩宪保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优抚对象生存状况调查 / 邹波 主编.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8

(中国民生民政系列丛书 / 王杰秀 主编. 1—10 卷)

ISBN 978-7-01-019709-8

I. ①优… II. ①邹… III. ①优抚安置-调查研究-
中国 IV. ①D63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97368 号

优抚对象生存状况调查

YOUFU DUIXIANG SHENG CUN ZHUANGKUANG DIAOCHA

邹 波 主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28.25

字数: 390 千字

ISBN 978-7-01-019709-8 定价: 72.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编委会

主 编：邹 波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刘丽娟 刘振杰 安 超 陈亚东

邹 鹰 顾永红 韩养民 程胜利

审 稿：邹 波 江治强

调查执行：江治强 刘丽娟 刘振杰 安 超

目 录

第一章 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总论 / 1

第一节 调查基本情况 / 1

一、调查地点与调查对象的选取 / 1

二、问卷完成情况 / 4

第二节 优抚对象调查结果分析 / 9

一、优抚调查对象基本情况 / 9

二、优抚调查对象就业和社会保障情况 / 20

三、优抚调查对象配偶和子女情况 / 47

四、优抚调查对象家庭生活情况 / 70

五、优抚调查对象优抚待遇享受情况 / 96

第三节 优抚对象调查的基本结论 / 132

一、优抚调查对象的特征 / 132

二、优抚调查对象的收入和生活状况 / 133

三、优抚调查对象生活水平和满意程度 / 136

第四节 改进优抚工作的对策建议 / 137

一、对优抚政策进行顶层设计 / 137

- 二、切实提高抚恤补助金水平 / 139
- 三、提高优抚政策的统筹层次 / 139
- 四、完善优抚对象医疗政策 / 139
- 五、进一步落实优抚对象住房优待政策 / 140
- 六、增强对优抚对象的精神抚慰 / 140
- 七、建立和完善针对优抚对象的社会服务体系 / 141

第二章 江西省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报告 / 142

第一节 江西省优抚群体及待遇水平 / 142

- 一、优抚群体基本情况 / 142
- 二、生活 / 151
- 三、医疗 / 172
- 四、住房 / 181

第二节 江西省优抚群体反映的问题及原因 / 191

- 一、优抚群体普遍满意度偏低 / 191
- 二、优抚群体感觉不太受尊重 / 196
- 三、优抚群体反映诉求的渠道不畅通 / 198
- 四、优抚群体中有的人心理失衡 / 200

第三节 完善优抚群体相关政策的建议 / 208

- 一、优抚群体的期望 / 208
- 二、对策与建议 / 212

第三章 山东省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报告 / 221

第一节 优抚对象调查结果分析 / 221

- 一、优抚调查对象基本情况 / 221
- 二、优抚调查对象生活情况 / 226

三、优抚对象配偶和子女情况 / 241	
四、优抚调查对象家庭生活情况 / 252	
五、优抚调查对象优抚待遇享受情况 / 272	
第二节 山东省优抚对象调查的基本结论 / 297	
一、优抚调查对象的特征 / 297	
二、优抚调查对象的收入和生活状况 / 298	
三、优抚调查对象生活水平和满意程度 / 301	
第三节 改进优抚工作的对策建议 / 301	
一、明确优抚政策的目标和功能定位 / 301	
二、切实提高抚恤补助金水平 / 302	
三、提高优抚政策的统筹层次 / 302	
四、提升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水平 / 303	
五、物质给予和精神抚慰并重 / 303	
六、探索建立面向优抚群体的社会服务体系 / 303	
第四章 湖北省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报告 / 304	
第一节 优抚群体问卷重点变量分析 / 304	
一、个人基本情况 / 304	
二、婚姻家庭情况 / 317	
三、优抚政策落实情况 / 329	
第二节 存在的问题 / 341	
一、生活方面的问题 / 341	
二、政策方面的问题 / 344	
三、精神层面的问题 / 349	
第三节 结论与政策建议 / 351	
一、结论 / 351	

二、建议 / 352

第五章 重庆市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报告 / 360

第一节 调查基本情况 / 360

一、优抚对象所属类别 / 360

二、优抚对象文化程度偏低 / 361

三、优抚对象的收入主要来源 / 362

四、优抚对象健康普遍较差 / 363

五、优抚对象患病较多 / 363

六、优抚对象劳动能力基本丧失 / 364

七、优抚对象在服役期间评残的不多 / 364

八、医疗保险与养老保险覆盖面广 / 365

九、优抚对象生活水平自我评价低 / 367

十、优抚对象生活满意度较高 / 368

十一、优抚对象接受慰问较少 / 369

第二节 优抚政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分析 / 370

一、社会其他群体享有的政策 / 370

二、优抚政策与其他群体的比较 / 374

三、现行优抚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 379

四、主要原因分析 / 385

第三节 新时代优抚制度的构建 / 393

一、优抚对象待遇调整的原则 / 393

二、对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实行零支付制度 / 396

三、提高高龄津贴标准 / 397

四、关于住房、交通补贴等制度安排 / 398

五、完善节假日慰问制度 / 399

第六章 陕西省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报告 / 400

第一节 陕西省优抚工作现状 / 400

一、陕西省优抚对象概述 / 400

二、陕西省优抚工作成绩 / 416

第二节 陕西省优抚工作存在问题及原因 / 420

一、陕西省优抚工作存在的问题 / 420

二、陕西省优抚工作存在问题的原因 / 424

第三节 加强和改进优抚工作的政策建议 / 428

一、建立完善多元的服务管理体系 / 428

二、建立完善多元主体的优抚体系 / 434

三、建立完善精细的优抚工作机制 / 438

四、建立完善务实的优抚制度体系 / 440

参考文献 / 444

第一章 优抚群体调查研究总论

第一节 调查基本情况

一、调查地点与调查对象的选取

根据“托底性民生保障政策支持系统建设”项目优抚群体调查实施手册的要求，2016年6—8月，民政部政策研究中心课题组对山东、江西、湖北、重庆和陕西等5个省（直辖市，以下简称“省市”）进行抽样调查，并将整个抽样过程分“县级抽样、乡镇抽样和调查对象抽样”三个阶段执行。具体为：

（一）样本县（市、区）级调查单位的抽取

按照各省市的人均GDP指标，将该省市所辖所有县（市、区）分成4个或5个层次。统计每一个层次内的县（市、区）优抚对象的人数，并按照优抚对象人数从多到少的顺序进行排序。在每一个层次内，以县（市、区）级单位优抚对象数量、类型结构为优先考虑因素，从每个层次中选取1—2个县（市、区）作为县（市、区）级调查单位。

(二) 样本乡镇(街道)级调查单位的抽取

根据样本县(市、区)民政局提供的最新优抚对象台账,统计下辖各个乡镇(街道)的优抚对象数量和类型结构。每个样本县(市、区)保证选取一个优抚对象人数较多的街道或县(市、区)级中心镇作为调查对象,如果人数不够,则将其与相邻的乡镇或开发区合并计算。在选取调查样本时,同时兼顾优抚对象的人数排名靠前和类型结构丰富这两个条件,每个县(市、区)选取2—7个乡镇(街道)作为调查样本。各省市县(市、区)、乡(镇)抽样结果如表1—1所示:

表1—1 各省市县(市、区)、乡(镇)抽样结果

省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山东省	章丘市	刁镇、绣惠镇、龙山街道
	青州市	谭坊镇、王府街道
	沂水县	沂城街道、诸葛镇、马站镇
	单县	黄岗镇、终兴镇、郭村镇、高老家乡
江西省	贵溪市	雄石、泗沥、雷溪、鸿塘
	横峰县	岑阳、葛源、龙门、青板
	吉安县	敦厚、登龙、桐坪、永和
	万载县	康乐、黄茅、株潭、潭埠
	兴国县	潞江、高兴、长冈、埠头
重庆市	沙坪坝区	陈家桥街道、回龙坝街道、青木关街道、土主镇
	江津区	蔡家镇、石门镇、鼎山镇、西湖镇
	万州区	罗田镇、分水镇、培文镇、铁峰镇、黄泥凼镇
	酉阳县	桃花源街道、钟多镇、麻旺镇、龙潭镇

(续表)

省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湖北省	汉川市	马口镇、仙女镇、开发区
	远安县	嫚祖镇、旧县镇、河口镇、茅坪场镇、花桥寺镇、洋坪镇、鸣凤镇
	谷城县	城关镇、庙滩镇、冷集镇、石花镇
	汉阳区	五里墩街、翠微街、琴断口街、月湖街
	武昌区	中南路街、水果湖街、杨园街、徐家棚街
	红安县	七里坪镇、华家河镇、上新集镇、城关镇、高桥镇、八里湾镇
陕西省	西安市雁塔区	长延堡街道、电子城街道
	西安市长安区	韦曲街道办、细柳街道办
	西安市临潼区	相桥街道办、交口街道办
	韩城市	芝川镇、西庄镇
	渭南市临渭区	下吉镇、各店镇
	渭南市大荔县	朝邑镇、安仁镇
	渭南市蒲城县	荆姚镇、党睦镇
	咸阳市秦都区	陈杨寨街道、钓台镇
	咸阳市乾县	城关镇、王村镇、大杨镇
	咸阳市彬县	城关镇、新民镇、北极镇

(三) 具体优抚调查对象的抽取

根据民政部政策研究中心的计划，优抚对象调查研究需要调查的优抚对象人数由所选县（市、区）平均分配，根据每个所选街道、乡镇优抚对象数量的多少，配额抽取相应人数作为调查对象。同时结合各县级单位的优抚对象数量、类型结构等，对调查对象名单做最终梳理确定。

二、问卷完成情况

(一) 山东省

山东省优抚对象问卷调查在 2016 年 7 月和 8 月两个月内分三次进行,共完成有效问卷 816 份。具体情况见表 1—2,章丘市完成 202 份有效问卷,占该省完成问卷总数的 24.8%;青州市完成 203 份,占比 24.9%;沂水县完成 206 份,占比 25.2%;单县完成 205 份,占比 25.1%。

表 1—2 山东优抚调查对象县(市、区)分布表

县(市、区)	频数	百分比(%)
章丘市	202	24.8
青州市	203	24.9
沂水县	206	25.2
单县	205	25.1
合计	816	100.0

章丘市共完成有效问卷 202 份,其中龙山街道完成 60 份,占 29.7%;绣惠镇完成 58 份,占 28.7%;刁镇完成 79 份,占 39.1%。青州市共完成有效问卷 203 份,其中王府街道完成 101 份,占 49.8%;谭坊镇完成 102 份,占 50.2%。沂水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206 份,其中沂城街道完成 83 份,占 40.3%;马站镇完成 64 份,占 31.1%;诸葛镇完成 59 份,占 28.6%。单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205 份,其中高老家乡完成 51 份,占 24.9%;郭村镇完成 46 份,占 22.4%;黄岗镇完成 54 份,占 26.3%;终兴镇完成 54 份,占 26.3%。

(二) 江西省

江西省优抚对象问卷调查在 2016 年 7 月和 8 月两个月内进行, 共完成有效问卷 803 份。具体情况见表 1—3。贵溪市完成 161 份有效问卷, 占该省完成问卷总数的 20.0%; 兴国县完成 163 份, 占比 20.3%; 万载县完成 158 份, 占比 19.7%; 横峰县完成 161 份, 占比 20.0%; 吉安县完成 160 份, 占比 20.0%。

表 1—3 江西优抚调查对象县(市、区)分布表

县(市、区)	频数	百分比(%)
贵溪市	161	20.0
兴国县	163	20.3
万载县	158	19.7
横峰县	161	20.0
吉安县	160	20.0
合计	803	100.0

贵溪市共完成有效问卷 161 份, 其中泗沥完成 40 份, 占 24.8%; 雷溪完成 40 份, 占 24.8%; 鸿塘完成 41 份, 占 25.5%; 雄石完成 40 份, 占 24.8%。兴国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63 份, 其中高兴完成 42 份, 占 25.8%; 潋江完成 40 份, 占 24.5%; 长冈完成 41 份, 占 25.2%; 埠头完成 40 份, 占 24.5%。万载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58 份, 其中康乐完成 39 份, 占 24.7%; 黄茅完成 40 份, 占 25.3%; 株潭完成 40 份, 占 25.3%; 潭埠完成 39 份, 占 24.7%。横峰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61 份, 其中岑阳完成 41 份, 占 25.5%; 葛源完成 40 份, 占 24.8%; 龙门完成 40 份, 占 24.8%; 青板完成 40 份, 占 24.8%。吉安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60 份, 其中敦厚、登龙、桐坪、永和各完成 40 份, 各占 25%。

(三) 湖北省

湖北省优抚对象问卷调查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至 2016 年 7 月 30 日进行,共完成有效问卷 861 份。具体情况见表 1—4。汉川市完成 151 份有效问卷,占该省完成问卷总数的 17.5%;远安县完成 160 份,占比 18.6%;谷城县完成 180 份,占比 20.1%;汉阳区完成 63 份,占比 7.3%;武昌区完成 153 份,占比 17.7%;红安县完成 154 份,占比 17.8%。

表 1—4 湖北优抚调查对象县(市、区)分布表

县(市、区)	频数	百分比(%)
汉川市	151	17.5
远安县	160	18.6
谷城县	180	20.1
汉阳区	63	7.3
武昌区	153	17.7
红安县	154	17.8
合计	861	100.0

汉川市共完成有效问卷 151 份,其中马口镇完成 77 份,占 50.1%;仙女镇完成 30 份,占 19.9%;开发区完成 44 份,占 29.1%。远安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60 份,其中螺祖镇完成 24 份,占 15%;旧县镇完成 22 份,占 13.8%;河口镇完成 10 份,占 6.3%;茅坪场镇完成 15 份,占 9.4%;花桥寺镇完成 20 份,占 12.5%;洋坪镇完成 31 份,占 19.4%;鸣凤镇完成 38 份,占 23.8%。谷城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80 份,其中城关镇完成 92 份,占 51.1%;庙滩镇完成 25 份,占 13.9%;冷集镇完成 26 份,占 14.4%;石花镇完成 37 份,占 20.6%。汉阳区共完成有效问卷 63 份,其中五里墩街完成 17 份,占 27%;翠微街完成 15 份,占

23.8%；琴断口街完成 13 份，占 20.7%；月湖街完成 18 份，占 28.6%。武昌区共完成有效问卷 153 份，其中中南路街完成 40 份，占 26.1%；水果湖街完成 39 份，占 25.5%；杨园街完成 38 份，占 24.8%；徐家棚街完成 36 份，占 23.5%。红安县共完成有效问卷 154 份，其中七里坪镇完成 20 份，占 13%；华家河镇完成 24 份，占 15.6%；上新集镇完成 28 份，占 18.2%；城关镇完成 26 份，占 16.9%；高桥镇完成 29 份，占 18.8%；八里湾镇完成 27 份，占 17.5%。

（四）重庆市

重庆市优抚对象问卷调查从 2016 年 6 月初开始到 2016 年 10 月份结束。调查组印刷了全国统一的调查问卷 1000 份，实际发放 880 份，收回 850 份，有效问卷为 812 份，问卷有效率为 92.2%。具体情况见表 1—5。江津区完成 202 份有效问卷，占该省市完成问卷总数的 24.9%；沙坪坝区完成 199 份，占比 24.5%；万州区完成 211 份，占比 26.0%；酉阳县完成 200 份，占比 24.6%。

表 1—5 重庆优抚调查对象县（市、区）分布表

县（市、区）	频数	百分比（%）
江津区	202	24.9
沙坪坝区	199	24.5
万州区	211	26.0
酉阳县	200	24.6
合计	812	100.0

调查实施自始至终都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督导员（由调研组核心成员担任）对调查过程进行了全过程检查、督导、影像记录，并对完成的问卷进行了 100% 的检查，调研负责人对验收后的问卷进行了二次复核。

（五）陕西省

陕西省调研组共分为 10 个调查小组，在当地民政部门的配合下开展调查工作。从西安市雁塔区开始，相继对长安区、临潼区，韩城市，渭南市大荔县、临渭区、蒲城县，咸阳市秦都区、乾县、彬县等地开展调研，实际完成 890 户。具体情况见表 1—6。雁塔完成 78 份有效问卷，占该省完成问卷总数的 8.8%；长安完成 82 份，占比 9.2%；临潼完成 79 份，占比 8.9%；韩城完成 81 份，占比 9.1%；临渭完成 81 份，占比 9.1%；大荔完成 82 份，占比 9.2%；蒲城完成 80 份，占比 9.0%；秦都区完成 84 份，占比 9.4%；乾县完成 120 份，占比 13.5%；彬县完成 123 份，占比 13.8%。

表 1—6 陕西优抚调查对象县（市、区）分布表

县（市、区）	频数	百分比（%）
西安市雁塔区	78	8.8
西安市长安区	82	9.2
西安市临潼区	79	8.9
渭南市韩城市	81	9.1
渭南市临渭区	81	9.1
渭南市大荔县	82	9.2
渭南市蒲城县	80	9.0
咸阳市秦都区	84	9.4
咸阳市乾县	120	13.5
咸阳市彬县	123	13.8
合计	890	100.0

访问员完成问卷后第一时间开始自查，对所需信息进行全面检查，确认无误后签名；随后督导对所负责的访问小组进行二审，重点对问卷